八里湖新区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

2022年，八里湖新区财政金融局深入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以强化绩效目标，扎实绩效评价、深入绩效监控为抓手，积极推动新区绩效工作全面开展，现将2022年预算绩效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构建并完善了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框架。去年，为贯彻落实省厅深入开展“对标、强基、创优”三大行动，我区在出台一系列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规程的基础上，制定了《八里湖新区加快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九新管办字〔2022〕28号），进一步完善并涵盖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进一步提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水平，确保中央、省、市及区本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先导的预算编报模式，将预期绩效作为预算资金分配的基础性依据。2022年，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完成了29个部门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审核，涉及资金近2亿元，完

成所有项目支出和管理的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审核，涉及资金22亿元。

（三）做实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由我局统一组织，各预算部门分级实施。根据要求，本级预算部门（单位）应在项目、财政政策的年度实施期内，依据相应的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绩效跟踪（“双监控”），2022年，我局先后组织开展了2次绩效运行监控，涉及项目331个，涉及资金22.05亿元。今年，我局计划挑选10个项目、3个预算部门开展重点运行监控，并将绩效监控结果与预算调剂挂钩，对绩效目标偏离，资金使用效益低的项目资金，通过暂缓预算拨款、调剂使用方向以及收回财政等方式促进整改。

（四）稳步推进事前绩效评估。为充分发挥事前绩效评估对优化预算安排的重要作用，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局扎实做实2023年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印发《关于做好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九新财字〔2023〕1号），对申请资金超过100万的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评估，出具绩效评估报告，随同预算项目入库材料一并提交财政部门，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将绩效“关口”前移，从源头上把好资金使用关。目前，已对32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

评估。

（五）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结果报告。将财政评价结果及时向市人大、新区管委会书面报告；二是信息公开。将评价结果在新区官网公开，加强社会监督，提高评价质量；三是问题反馈与整改。将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被评价部门，并发出整改通知书，要求积极整改，有效提高部门支出绩效管理。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取消，对执行不力的单位预算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作用。

二、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各预算单位人员业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我区预算绩效工作启动不久，各预算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理论和实践经验不足，加上缺乏系统培训，致使各预算单位人员对一体化系统上部分绩效方面的工作熟悉程度不够，工作完成度还有待加强。

(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发挥还不够，各部门单位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认识不到位，还没有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当作本部门本单位一项重点工作来抓。

(三)绩效评价质量有待提高，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结合应用还不够。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继续在全区范围内深入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明

确评估范围，细化责任分工，严把审核质量，强化评估结果应用，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确保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努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培训力度。组织局内各相关科室和预算单位开展多轮次大规模的业务培训，聘请专业人员讲解绩效管理工作，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保质保量完成绩效管理工作。

(三)继续扩大绩效管理范围。根据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我们将进一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增加评价项目数量和项目支出数额占比，最终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四)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布，进一步增强单位的责任感和紧迫感。